鲁西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修订对照表

鲁西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2024年 10月29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,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〈董事会议事规则〉部分条款的议案》,结合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换届后的董事组成情况,拟修订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部分条款,具体内容修订如下:

序号	修订前	修订后
	第十三条 董事会由 5-19 名董	第十三条 董事会由 5-19 名董事
	事组成,设董事长1名, 其中	组成,设董事长1 名, 其中外部
1	独立董事4名。董事长由董事会	董事(包括独立董事)占多数。
	以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选举产生	董事长由董事会以全体董事的过
	和罢免。	半数选举产生和罢免。

除上述修订内容外,本制度其他条款不变。本次修订内容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,需提交最近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鲁西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十月三十日